

# 2024 年度中共厦门市委 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五、部分项目情况说明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金融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按权限拟订地方金融监管等金融工作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草案。研究拟订全市地方金融发展规划及相关地方金融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统筹实施厦门两岸区域性金融服务中心建设和全市金融招商引资工作，指导、协调、推动金融服务业产业集群建设。研究分析金融形势和全市金融运行情况并定期报告。研究地方金融改革发展稳定重大问题，提出改善金融环境、加强金融服务、促进金融业改革发展稳定的意见和建议。

（二）联系、协调中央驻厦金融管理部门、地方金融行业管理部门和各类金融机构。负责建立健全地方政府、金融管理部门、行业管理机构、行业协会和金融机构的沟通合作机制。

（三）指导、推动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规范发展。依法依规负责市属控股（参股）金融企业管理（涉及中央事权和财政部门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事项除外）。负责对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具有融资性功能地方企业的监测、评价。

（四）指导、推动全市资本市场建设和发展。推进全市企业改制上市（含新三板挂牌）及上市公司再融资和并购重组。协调、推动股权投资业（基金）发展。承办创业投资企业备案管理和监管工作。

（五）负责融资担保体系建设。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区域性股权市场、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

保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地方各类交易场所、网络借贷信息中介公司实施监管、服务和风险防范处置。

（六）统筹协调、指导监督相关行业主（监）管部门加强对投资公司、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众筹机构的监管。协调推进全市互联网金融规范发展和风险防范处置工作。

（七）牵头落实地方金融稳定有关工作，协调、配合中央驻厦金融管理部门打击非法金融活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承担市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协调推动非法集资风险防范处置工作，维护地方金融安全稳定。

（八）负责地方金融对外交流合作相关工作。

（九）承担市金融工作议事协调机制工作机构日常工作。

（十）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围绕党和国家、省有关金融工作政策和法律法规，按照市委和市政府的工作部署，进一步明确职能定位，强化监管职责，将中央赋予地方的金融监管职责履行好，协调、配合加强微观审慎监管、行为监管与金融消费者保护，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按照简政放权的要求，依法规范事前审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优化金融服务，推动各类金融机构业务和服务下沉，更好地发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功能。

（十二）与市直相关行业主（监）管部门关于投资公司、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众筹机构监管职责分工。市委金融办负责统筹协调、指导监督相关行业主（监）管部门加强对投资公司、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众筹

机构的监管。相关行业主（监）管部门负责本部门管辖的投资公司、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众筹机构等机构的统计监测、日常监管、违规处理和风险防范处置的具体业务监管等工作。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新“三定”职责待更新。

## 二、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纳入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全额拨款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明确 2024 年工作目标，会同“一行三局”及全市金融机构、地方金融组织加快推进金融强市建设，不断开创我市金融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坚持服务实体宗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一是配合人民银行厦门市分行贯彻落实好稳健的货币政策，保持好贷款平稳增长的节奏。二是更好发挥资本市场枢纽功能。三是充分发挥地方金融组织“毛细血管”作用。

（二）完善金融产品体系，奋力做好“五篇大文章”。一是加强对科技创新的支持。二是完善绿色金融支持体系，利用申创国家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契机，探索金融支持厦门生态文明体制改革路径。三是加强普惠金融产品服务创新，加大融

资支持力度。四是加大养老金融产品供给，引导金融机构积极参与养老第三支柱建设。五是推动数字金融创新。

（三）深化金融改革发展，构建高质量发展新格局。一是坚持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二是坚持在市场化法治化轨道上推进金融创新发展。三是坚持改革与招商有机结合。四是着力打造现代金融机构体系。五是优化金融人才服务，加大人才引进培育力度。

（四）全面提升监管质效，切实防范金融风险。一是全面加强地方金融组织日常监管，加强检查人员培训，提升监管的现代化、科技化水平。二是大力推进监管制度建设，及时修订行业分类监管制度。三是完善行政执法制度建设。四是认真履行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职责。

（五）全面加强党对金融工作的统一领导。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二是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三是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

##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部门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收入预算为 16,998.3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1,720.42 万元，下降 9.19%，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6,998.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收入 16,998.3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

5.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7.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二）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支出预算为 16,998.37 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1,720.42 万元，下降 9.19%，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50.8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771.02 万元，公用支出 179.85 万元；

2.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16,047.50 万元；

3. 非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

（三）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预算为 10,768.80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998.37 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1,720.42 万元，下降 9.19%，主要是由于项目经费支出有所减少。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6.96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非统发部分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1.2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交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0.61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职业年金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6.21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3.39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96.00万元。主要用于农业信贷担保业务奖补支出。

（七）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1,092.00万元。主要用于政策性担保风险补偿和首贷续贷专项增信子基金贴息支出。

（八）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行政运行（项）2,079.88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金融发展要素保障、金融监管与整治等支出。

（九）金融支出（类）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金融发展支出（项）13,448.20万元。主要用于对企业的政策性补助支出。



(十)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67.22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 61.61万元。主要用于住房补贴支出。

(十二)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购房补贴(项) 11.05万元。主要用于住房货币化补贴支出。

(十三)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人大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 4.00万元。主要用于公用经费支出。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主要是由于我单位本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安排。

###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0.7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7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年预算安排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按统一要求,未安排因公出国计划。

#### (二) 公务接待费

2024年预算安排0.77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省市金融单位及“一行三局”开展业务交流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预算相

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控制公务接待预算，并将严格按照公务接待标准进行公务接待活动。

###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现公务车由市机关管理局统一管理，上年预算也为零。

## **五、部分项目情况说明**

### **（一）企业上市扶持资金项目情况**

#### **1. 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企业上市扶持资金。主要用于推动全市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和发展，统筹协调全市企业上市工作，促进上市公司发展，拨付上市工作经费用于开展我市资本市场培育建设工作。

#### **2. 立项依据**

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进一步推进企业上市提高上市公司质量若干措施的通知》（厦府规〔2021〕11号）

#### **3. 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实施。

#### **4. 实施方案**

对省、市上市后备企业股改，以及在改制过程中因盈余公积金、未分配利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给予一定奖励；对企业挂牌全国股转系统、申请上市辅导备案、获得证监会或交易所受理等不同阶段给予奖励；对企业上市且募集资金达到一定比

例在本市投资的，按照企业不同融资金额给予奖励；对在厦设有总部的证券公司并保荐本市企业上市成功发行股票后给予奖励。通过以上奖励和补助进一步完善我市多层次资本市场。

## **5. 实施周期**

全年实施。

##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2096.00万元，同时拟动用单位自有资金0.00万元。

##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详见附表十一。

### **(二) 融资担保融资租赁扶持资金项目情况**

#### **1. 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融资担保融资租赁扶持资金。负责融资性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的市场准入和监督管理；拟定并组织实施上述行业的发展规划与扶持政策。该项目主要用于扶持壮大地方融资性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引导其缓解我市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 **2. 立项依据**

根据《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厦门市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奖补办法的通知》（厦金管规〔2021〕5号）、《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促进融资租赁业发展的若干措施》（厦府办规〔2020〕2号）、《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促进融资租赁业发展若干措施扶持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厦金管规〔2020〕4号）

### **3. 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实施。

### **4. 实施方案**

一是融资担保公司向我市小微企业、“三农”主体提供担保服务的，对融资担保公司给予一定奖励。

二是符合条件的融资租赁公司购入设备并被我市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租赁使用的，给予一定奖励。

### **5. 实施周期**

全年实施。

###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2899.20万元，同时拟动用单位自有资金0.00万元。

###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详见附表十一。

## **（三）绿色金融奖励补贴资金项目情况**

### **1. 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绿色金融奖励补贴资金。通过绿色金融奖励补贴，正向引导银行保险业加快培育绿色金融市场主体，促进我市绿色金融发展。

### **2. 立项依据**

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促进绿色金融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厦府办规〔2021〕16号）

### **3. 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实施。

#### **4. 实施方案**

对当年绿色信贷增速不低于本机构当年各项信贷平均增速的厦门辖内银行业金融机构，按当年绿色信贷增量给予一定奖励；对厦门市绿色融资企业（项目）库内的企业（项目业主）贷款中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银保监会”）绿色信贷标准的贷款进行一定贴息；对于工商注册地在厦门市的企业发行的由有资质的机构认定的绿色债券进行一定奖励；对在我市注册并实际运营，投保时未列入厦门市公布的有效期限内的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企业名录的企业进行一定补助；对金融机构研发的绿色金融产品及其绿色金融配套服务进行评价，根据评价结果给予奖励。

#### **5. 实施周期**

按年度提出申请。

####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2251.20万元，同时拟动用单位自有资金0.00万元。

####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详见附表十一。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82.4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55万元，下降1.84%。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 8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767.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万元。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部门专项、发展经费和基建项目。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

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名词解释。由各部门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增加说明。

#### 第四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 （以上没有数据的表格也要列出空表并作出说明）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998.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7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9.6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188.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15,528.0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39.8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998.37	本年支出合计	16,998.3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6,998.37	支出总计	16,998.37





## 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998.37	16,998.37	950.87	16,047.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4.00		4.00			
20101	人大事务	4.00	4.00		4.00			
2010101	行政运行	4.00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79	98.79	98.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79	98.79	98.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6	6.96	6.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22	61.22	61.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61	30.61	30.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60	39.60	39.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60	39.60	39.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21	26.21	26.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9	13.39	13.39				
213	农林水支出	1,188.00	1,188.00		1,188.00			
21301	农业农村	96.00	96.00		96.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6.00	96.00		96.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92.00	1,092.00		1,092.0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92.00	1,092.00		1,092.00			
217	金融支出	15,528.08	15,528.08	672.58	14,855.50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2,079.88	2,079.88	672.58	1,407.30			
2170101	行政运行	2,079.88	2,079.88	672.58	1,407.30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13,448.20	13,448.20		13,448.2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13,448.20	13,448.20		13,448.20			

## 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89	139.89	139.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89	139.89	139.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22	67.22	67.22				
2210202	提租补贴	61.61	61.61	61.61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5	11.05	11.05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998.3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教育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79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39.60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1,188.00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15,528.08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39.89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6,998.37	支出总计	16,998.3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合计：		16,998.37	950.87	771.02	179.85	16,047.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4.00
20101	人大事务	4.00				4.00
2010101	行政运行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79	98.79	98.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79	98.79	98.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6	6.96	6.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22	61.22	61.2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61	30.61	30.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60	39.60	39.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60	39.60	39.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21	26.21	26.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9	13.39	13.39		
213	农林水支出	1,188.00				1,188.00
21301	农业农村	96.00				96.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6.00				96.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92.00				1,092.0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92.00				1,092.00
217	金融支出	15,528.08	672.58	492.73	179.85	14,855.50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2,079.88	672.58	492.73	179.85	1,407.30
2170101	行政运行	2,079.88	672.58	492.73	179.85	1,407.30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13,448.20				13,448.2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13,448.20				13,448.2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89	139.89	139.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89	139.89	139.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22	67.22	67.22		
2210202	提租补贴	61.61	61.61	61.61		
2210203	购房补贴	11.05	11.05	11.05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细化至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合计：		950.87	771.02	179.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4.06	764.06	
30101	基本工资	114.13	114.13	
30102	津贴补贴	264.32	264.32	
30103	奖金	181.63	181.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22	61.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61	30.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21	26.2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39	13.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7	0.77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22	67.2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5	4.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85		179.85
302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6.25		6.25
30207	邮电费	8.00		8.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细化至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7		0.77
30224	被装购置费	1.00		1.00
30226	劳务费	77.38		77.38
30228	工会经费	20.00		20.00
30229	福利费	0.70		0.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00		2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5		16.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6	6.9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6	6.96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77					0.77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说明：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部门（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资金性质	转移支付类型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0,768.80
601001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一般性转移支付	地方准金融机构扶持资金（市级补助）	10,768.80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预算金额	支出结构	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资金	投入计划	支出结构	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资金	投入计划
	人员支出	771.02	771.02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发展经费	13,029.20	13,029.20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公用支出	179.85	179.85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基建项目			
	部门专项	3,018.30	3,018.30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合计	16,998.37	16,998.37	
绩效目标	年度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涉及项目	涉及财政资金
	推动打造金融服务产业群	举办金融人才、上市培训会	大于等于		6	场	金融发展项目经费1,050.00万元。	1,050.00
		招商落地项目数量	大于等于		30	个		
		新媒体运营效果	大于等于		200	篇		
		年度存贷款规模	大于等于		5	%	金融协调工作补助经费1,607.00万元。	1,607.00
		受益群体的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引进、培养金融人才	大于等于		15	人	金融业、金融人才扶持资金4458.80万元	4,458.80
		谋划金融招商项目数量	大于等于		30	个		
		金融业增加值增速	大于等于		5	%		
		金融业扶持对象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新增交易所受理及辅导备案企业数量	大于等于		7	家	企业上市扶持资金2,096.00万元。	2,096.00
		新增境内外上市公司	大于等于		4	家		
		投放公益广告	大于等于		400	万次	金融监管与整治综合经费361.3万元。	361.30
		培训场次	大于等于		2	次		
		现场检查企业	大于等于		30	家		
		监测预警重点风险线索	大于等于		50	条		
		人工预警信息	大于等于		200	条		
		每周分析报告	大于等于		50	份		
		开展非现场监管次数	等于		36	次		
		开展现场检查次数	等于		80	次		
现场检查行业数		等于		7	次			
保费增长率	大于等于		100	%	航运保险专项补贴136.00万元。	136.00		
航运保险专项补贴对象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推动打造金融服务产业群	绿色信贷贴息企业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绿色金融奖励补贴2,251.20万元。	2,251.20
		小微企业首贷户新增户数	大于等于	200	户	首贷续贷专项增信子基金贴息500.00万元。	500.00
		小微企业首贷贷款新增金额	大于等于	4	亿元		
		当年政策性融资担保公司平均放大倍数	大于等于	2	倍	融资担保融资租赁扶持资金2,899.20万元。	2,899.20
		融资租赁公司购入设备并被厦门市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租赁使用的租赁额	大于等于	50000	万元		
		当年政策性融资担保公司平均费率	小于等于	2	%		
		受益群体的满意度	小于等于	90	%	中央农业担保保费和利息补贴96.00万元	96.00
		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融资担保平均费率	小于等于	2	%	政策性担保风险补偿592.00万元。	592.00
		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放大倍数	大于等于	2	倍		

## 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费		实施期限	跨年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主管部门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总目标	推动打造金融服务产业群，奋力推动我市金融全方位高质量发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018.3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018.3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用于金融监管部门工作贡献补助等经费。 2.用于金融招商、上市服务、金融法治建设、金融咨询顾问、金融监测服务等业务经费。 3.用于金融机构监管和风险处置、金融纠纷调解补助、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等业务经费。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金融人才、上市培训会	≥6场
			投放公益广告	≥4000000次
			年度不良率	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监测预警重点风险线索	≥50家
			新增上市企业数	居全省前列
			开展现场检查次数	≥80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地方金融工作知名度和影响力	≥10篇
			新媒体运营效果	≥200篇
		经济效益指标	招商落地项目数量	≥30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金融业发展扶持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金融业发展扶持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主管部门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总目标	推动打造金融服务产业群，组织实施全市金融招商引资工作，拟定金融业扶持奖励政策。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828.8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828.8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金融机构落户、增资、创新等奖励。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谋划金融招商项目数量	≥30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地方金融机构、私募基金数量	≥25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金融业增加值增速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金融业扶持对象满意度	≥90%

## 人才扶持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人才扶持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主管部门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总目标	组织实施《厦门市金融人才计划实施办法》，引进、培养金融人才队伍，提供建设金融强市人才资源保障。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0.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0.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金融人才奖励：鼓励我市金融从业人员积极参加有关资格认证考试并给予补贴。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政策宣讲会、人才服务对接活动次数	≥2次
			引进、培养金融人才	≥15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金融业增加值增速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企业上市扶持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企业上市扶持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主管部门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总目标	推动全市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和发展，统筹协调全市企业上市工作，培育上市后备企业。			
年度目标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2096.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2096.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 后备企业股改奖励：省、市上市后备企业完成股改，企业改制过程中，因盈余公积金、未分配利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奖励； 2. 工作经费补助：进入厦门证监局辅导备案和获得中国证监会、交易所或全国股转系统正式受理的奖励； 3. 融资奖励：对在厦符合条件的上市企业按照融资金额安排奖励。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交易所受理数量	≥4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辅导备案企业数量	≥3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省市上市后备企业	≥10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境内外上市公司	≥4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上市扶持对象满意度	≥90%

## 地方金融机构扶持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地方金融机构扶持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主管部门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总目标	引导其缓解我市小微企业、“三农”主体融资难问题。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131.2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131.2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1. 用于对融资担保、融资租赁公司扶持。 2. 用于对航运保险保费增长的保险机构补贴。 3. 用于对小微和“三农”主体融资担保风险代偿金额分担政策兑现。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新增在厦门市注册的科创型	≥800家
			当年融资租赁公司购入设备并被	≥50000万元
			当年新增区域性股权市场挂牌公	≥80家
			每年新增在厦门市注册的科创型	≥100家
			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放大倍数	≥2倍
			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融资担保平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融资环境	得到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政策性担保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政策性担保		实施期限	一次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主管部门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总目标	通过对政策性融资担保公司风险补偿，引导其缓解我市小微企业、“三农”主体融资难问题。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592.0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592.0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政策性融资担保业务采用政银担三方合作模式，政府、金融机构和担保公司共同建立中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风险分担和代偿补偿机制。采用国家融资担保基金银担“总对总”批量担保业务模式，融资担保基金，政府，金融机构，担保公司共同建立中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风险分担和代偿补偿机制。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放大倍数	≥2倍
			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融资担保平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中小微企业、“三农”主体提	≥5000户
			为中小微企业、“三农”主体提	≥5亿元
每亿元净资产扶持中小微企业户			≥100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性担保风险补偿对象满意度	≥90%	

## 鼓励银行保险业发展扶持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鼓励银行保险业发展扶持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主管部门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总目标	鼓励我市银行金融机构做大做强，打造金融强市，支持厦门经济发展。 通过银行工作团队服务评价奖励，正向引导激励银行做大做强金融支持，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通过绿色金融奖励补贴，正向引导银行保险业加快培育绿色金融市场主体，促进我市绿色金融发展。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3331.2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3331.2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绿色信贷增量奖励、绿色信贷贴息、绿色债券发行奖励、环境污染责任险保费补助、碳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评选；首贷续贷小微企业贴息；银行工作团队服务评价奖励。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评服务民营企业发展激励评价	≥26家
			参评银行工作团队服务奖励银行	≥15家
			参评银行工作团队服务奖励人数	≥75人
	质量指标	绿色信贷规模	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	
		绿色贷款质量	低于各项贷款平均不良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金融业增加值增速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的满意度	≥90%	

## 金融业发展扶持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项目名称	金融业发展扶持资金		实施期限	固定性项目
实施单位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主管部门	中共厦门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总目标	为促进我市股权投资类企业的健康发展，做好扶持奖励申报兑现工作，拟定并组织实施股权投资类企业的发展和扶持政策。			
投入目标	预算资金	10768.8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数	10768.80万元
	资金使用范围	主要用于股权投资企业落户奖励、投资奖励、股权收益奖励。		
	资金投入计划	第一季度25%，第二季度25%，第三季度25%，第四季度2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设私募基金数量	≥40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设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公司数量	≥2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设私募证券基金管理公司数量	≥3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私募基金注册总规模	≥100亿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地方准金融机构满意度	≥90%	